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112 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行動載具管理(MDM)研習-第 10 場實施計畫(增加線上)

一、依據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2 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充實學校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符合教師教學需求，並提供教師備課便利性與提升教學多樣性。
- (二)支援偏遠地區學校師生 1 人 1 臺學習用行動載具(以下簡稱學習載具)，非偏遠地區學校依據班級總數每 6 班配發 1 班學習載具，引導學生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習成效，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合作學習、問題解決和創造等能力，並培養其建立健康、合理與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和習慣。
- (三)培訓教師應用數位科技進行教學，並精進教師數位教學能力，結合學習載具、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更有效率的支援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促進教學多樣化。
- (四)藉由大數據分析，為學生提供量身定制個人化的學習途徑外，亦提供教師、學校與家長不同角色學習分析報告，達成因材施教及適性化教學。
- (五)呼應 UNESCO 公布的「2030 年教育仁川宣言」實現包容、公平的優質教育目標，朝向「偏鄉學校數位優先」的原則，並於疫情期間支援經濟弱勢、多子家庭學生有學習載具可以使用，縮減教育落差達公平教育的目標。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資訊網路組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 (三)協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總辦公室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四、參加對象及錄取方式：

- (一)參加對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習載具管理人員。
- (二)錄取名額：實體課程 30 位，增加線上課程 250 位。
- (三)錄取順序：依線上報名先後次序。

五、研習時間：112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10:30 至 12:20

六、研習地點：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志學樓 2 樓探究實作教室
(臺中市東區台中路 283 號，頁末附有校園平面圖)

線上課程：視訊會議室連結 <https://meet.google.com/fpq-duwr-npq>

七、報名方式：

(一)112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一)起，至 12 月 10 日(星期日)下午 5 時止，請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課程代碼：4143100(實體研習)、4143167(線上研習)。

(二)聯絡人：專案助理王小姐、謝小姐。

電話：06-7260-148 分機 244、246

電子郵件：elearningpmi@goo.pmai.tn.edu.tw

八、課程表：

112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三) 第 10 場次		
時間	內容/主題	主持人/主講人
10:10-10:30	報到	國立北門農工
10:30-12:00	Google 行動裝置管理平台(Chrome Book) 1.Google 管理控制台說明與簡介 2.輕鬆管理 Chromebook 裝置	宏碁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講師 趙偉成講師
12:00-12:20	綜合討論	國立北門農工
12:20	午餐/賦歸	

備註：請上課人員自行準備本專案二台載具(教師端使用和學生端使用)，以搭配課程操作。

十、經費：

(一)本研習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經費支應。

(二)請核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課務排代及往返差旅費請由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各校辦理「112 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精進方案』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經費依規定核實支應。

十一、其他：

(一)參加本次研習之人員，承辦單位於活動完畢後至全國在職進修網核予研習時數。

(二)承辦單位視辦理情形將發行前通知，請注意電子郵件。

十二、本計畫經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